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5-021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18号）核准，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0,6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9,494,358.32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27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817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43,396,639.01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人民币693,552,106.73元，2025年上半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49,844,532.28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208,065,730.16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19年11月27日公司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注	939,858,000.00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20,363,641.68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置换金额	4,054,014.32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739,342,624.69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85,010,473.22
减：结项转出金额	53,042,462.37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结构性存款）	208,065,730.16

注：扣除主承销商承销费后公司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939,858,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2019年11月2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无锡分行”）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无锡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0900102810658及510900102810766）；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无锡分行”）和国金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无锡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50101450140858）。

2021年5月21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祥生国际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51401290175469 9）。

2021年12月6日，公司与中信银行无锡分行和国金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无锡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50101320185765 2及811050101290185769 8）。

以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信银行无锡分行	811050101450140858	100,718,239.79
	811051401290175469 9	839.70
	811050101320185765 2	2,470,885.04
	811050101290185769 8	0.00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	510900102810766	9,875,765.63
	510900102878002 51（结构性存款）	47,000,000.00
	510900102878002 65（结构性存款）	48,000,000.00
合　计	-	208,065,730.1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49,844,532.28元，具体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以自筹资金提前进行募投项目的建设，截至2019年12月23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4,054,014.32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会专字[2019]8483号《关于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2019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4,054,014.32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4,891,943.56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8,945,957.88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并作出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中信银行无锡分行	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5/1/1	2025/3/31	9,000.00	49.38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1/1	2025/1/27	1,500.00	2.40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2/1	2025/2/28	1,500.00	1.17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3/1	2025/3/31	1,500.00	2.71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4/1	2025/6/30	8,000.00	44.38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4/1	2025/4/30	1,500.00	1.25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5/1	2025/5/30	1,000.00	1.71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6/1	2025/6/30	1,000.00	1.56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5/7/2	2025/7/31	2,500.00	1.99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	结构性存款	4,700.00	2024/11/18	2025/2/18	4,700.00	23.8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4/11/28	2025/2/28	4,000.00	20.27
	结构性存款	2,800.00	2024/12/2	2025/3/3	2,800.00	14.03
	结构性存款	4,700.00	2025/2/20	2025/5/20	4,700.00	23.0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3/3	2025/6/4	4,000.00	20.49
	结构性存款	1,800.00	2025/3/4	2025/6/4	1,800.00	9.12
	结构性存款	4,700.00	2025/5/21	2025/8/21	4,700.00	23.22

(四)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超声医学影像设备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2025年半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949.4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4.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339.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声医学影像设备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26,329.09	26,329.09	26,329.09	-	22,822.72	-3,506.37	86.68%	已结项	—	是	否
研发创新及营销运营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39,014.68	39,014.68	39,014.68	2,941.14	32,629.51	-6,385.17	83.63%	2025年12月	—	是	否
创新与发展储备资金	不适用	26,605.67	26,605.67	26,605.67	2,043.31	18,887.44	-7,718.23	70.99%	2025年12月	—	是	否
合计	—	91,949.44	91,949.44	91,949.44	4,984.45	74,339.66	-17,609.7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4,054,014.32元，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会专字[2019]8483号《关于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2025年上半年度，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先期投入使用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余额为7,200.00万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超声医学影像设备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募投项目“超声医学影像设备产业化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5,304.25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5-024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 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生医疗”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以通讯及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耀新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等事项系公司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做出的决定，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部分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或监事会有关的内部制度相应废止，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监事会职责。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废止、制定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5-026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无锡祥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祥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4,70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0%；股东上海御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御德”）持有公司股份1,679,9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股东无锡祥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祥鹏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34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

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涉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2年12月3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及资金规划，公司股东无锡祥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所持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生医疗”）股份1,176,000股，即不超过祥生医疗总股本的1.05%。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拟减持股份数量为合计不超过701,256股，即不超过祥生医疗总股本的0.63%；以大宗交易方式拟减持股份数量为合计不超过474,744股，即不超过祥生医疗总股本的0.42%。

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及资金规划，公司股东上海御德科技有限公司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419,98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37%。

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及资金规划，公司股东无锡祥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336,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30%。

上述股东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更事项的，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拟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在股份减持期间内，相关股东将遵守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无锡祥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4,704,000股
持股比例	4.2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3,024,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680,000股

股东名称	上海御德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1,679,956股
持股比例	1.5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079,956股 其他方式取得：600,000股

股东名称	无锡祥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1,344,000股
持股比例	1.2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864,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48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无锡祥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704,000	4.20%	莫善珏、莫若理和陆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该减持主体受实际控制人陆坚控制
	上海御德科技有限公司	1,679,956	1.50%	莫善珏、莫若理和陆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该减持主体受实际控制人陆坚控制
	无锡祥生投资有限公司	45,360,000	40.46%	莫善珏、莫若理和陆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该主体受实际控制人莫若理控制
	无锡祥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520,000	2.25%	莫善珏、莫若理和陆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该主体受实际控制人陆坚控制
	莫若理	26,460,000	23.60%	莫善珏、莫若理和陆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合计	80,723,956	72.01%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最近一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无锡祥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76,000	1.05%	2023/6/13～2023/11/21	45.03~46.33	2023年6月8日
上海御德科技有限公司	420,044	0.37%	2023/7/3～2023/11/21	44.93~46.35	2023年6月8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无锡祥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176,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05%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701,256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74,744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22日～2025年12月21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公司IPO前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上海御德科技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419,989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37%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419,989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22日～2025年12月21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公司IPO前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无锡祥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336,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3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336,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22日～2025年12月21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公司IPO前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股东无锡祥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就所持股份限售及减持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在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3）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4）本企业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100%；同时，在本企业作为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本企业将通过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大股东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5）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股东上海御德科技有限公司、无锡祥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就所持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等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综合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督促本次拟减持股东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合法合规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88358　　公司简称：祥生医疗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对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进行了详细阐述，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祥生医疗	68835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峰	顾薇薇
电话	0510-85271380	0510-85271380
办公地址	无锡新吴区新辉环路9号	无锡新吴区新辉环路9号
电子信箱	info@chison.com.cn	info@chison.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58,109,816.93	1,597,009,767.62	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78,042,352.27	1,420,586,554.05	-2.9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6,154,283.59	247,570,088.35	-4.61
利润总额	79,501,943.56	91,875,269.52	-1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96,320.88	81,343,644.90	-1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825,981.39	74,306,767.70	-1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03,808.38	54,261,173.96	-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5	5.83	减少0.9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73	-15.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73	-15.0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93	15.78	增加0.15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63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无锡祥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46	45,360,000	0	45,360,000	无　0
莫若理	境内自然人	23.60	26,460,000	0	26,460,000	无　0
无锡祥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0	4,704,000	0	4,704,000	无　0
无锡祥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2,520,000	0	2,520,000	无　0
上海御德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679,956	0	1,679,956	无　0
无锡祥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1,344,000	0	1,344,00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消费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603,330	0	603,33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宏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587,566	0	587,566	未知
黄宁	境内自然人	0.34	383,183	0	383,183	未知
史瑜	境内自然人	0.28	317,321	0	317,321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莫善珏、莫若理和陆坚系一致行动人，莫若理控制祥生投资，陆坚控制祥鼎投资、祥同投资和上海御德。 (2)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无锡祥生投资有限公司	45,360,000	0	45,360,000	0.4046	0	无
2	莫若理	26,460,000	0	26,460,000	0.236	0	无
3	无锡祥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704,000	0	4,704,000	0.042	0	无
4	无锡祥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520,000	0	2,520,000	0.0225	0	无
5	上海御德科技有限公司	1,679,956	0	1,679,956	0.015	0	无
6	无锡祥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344,000	0	1,344,000	0.012	0	无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消费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3,330	0	603,330	0.0054	603,330	无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宏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7,566	0	587,566	0.0052	525,195	无
9	黄宁	383,183	0	383,183	0.0034	-1,600	无
10	史瑜	317,321	0	317,321	0.0028	0	无
合计	/	83,959,356	0	83,959,356	/	/	/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5-023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生医疗”或“公司” ）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莫若理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